

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中汇会鉴[2023]2854号

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欧康医药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成都欧康医药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成都欧康医药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成都欧康医药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成都欧康医药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

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检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成都欧康医药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成都欧康医药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会
中国注册
会计师
陈会轩

中国注册会计师:

余会
中国注册
会计师
余会丽

报告日期: 2023年4月11日

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北京证券交易所：

根据贵所印发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现将本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总额、净额及资金到账时间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581号)同意，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1,808.5981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为12.80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3,150.0557万元，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及保荐费1,560.5696万元后，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于2022年11月29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邛崃支行账户(账号为：4402227019100206624)人民币2,000万元，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温江支行账户(账号为：128913100410202)人民币6,000万元，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邛崃南环路分理处(账号为：1000090006595720)人民币8,500万元，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邛崃双江分理处(账号为：22869701040005871)人民币5,089.4861万元，合计人民币21,589.4861万元。另扣减招股说明书印刷费、审计费、律师费、评估费和网上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357.7178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1,231.768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2022年11月30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2]7695号)。

(二)募集金额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2022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3,419.5449 万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 18,041.5017 万元。

(三) 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有 4 个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单位: 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邛崃支行	4402227019100206624	募集资金专户	3,014,309.86	-
招商银行成都温江支行	128913100410202	募集资金专户	50,860,059.40	-
成都农村商业银行邛崃南环路分理处	1000090006595720	募集资金专户	75,598,336.06	-
中国农业银行邛崃双江分理处	22869701040005871	募集资金专户	50,942,312.17	-
合计	-		180,415,017.49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 保护投资者利益,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 公司制定了《欧康医药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 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 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并连同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中国工商银行邛崃支行、招商银行成都温江支行、成都农村商业银行邛崃南环路分理处、中国农业银行邛崃双江分理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北京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保证专款专用。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经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已使

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1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度

编制单位：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21,231.7683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19.544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19.5449			
募集资金使用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技改扩能项目(一期)	13,231.7683	689.3751	5.21	2024年6月30日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00	1,030.1698	17.17	-	-	否
偿还银行贷款	2,000.0000	1,700.0000	85.00	-	-	否
合计	21,231.7683	3,419.5449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无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的情况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无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资金情况说明	无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资金情况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	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
超募资金投向	无超募资金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无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说明	2022年6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额由28,000.00万元变更为26,000.00万元。

注: 1.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报告期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2.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087374063A (1/1)



SCJDGL (副本)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强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贰仟零伍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9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仅供中汇会鉴[2023]第[]号审计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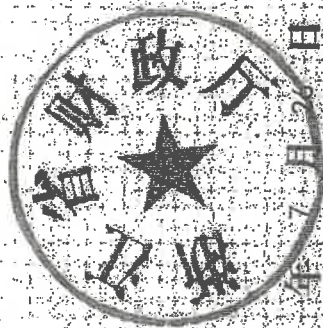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3年01月20日

证书序号 0015241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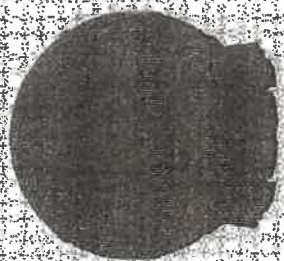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2年7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余强

主任会计师：余强

经营场所：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14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3〕54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2月4日



仅供中汇会鉴[2023]第55号报告中使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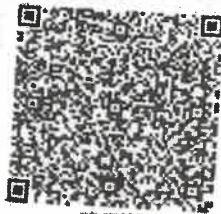


陈颖轩(110001830009)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陈颖轩

年 月 日

